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中山大学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项目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_\_\_\_\_ 广州市越秀区 \_\_\_\_\_  
验 收 单 位 \_\_\_\_\_ 中山大学 \_\_\_\_\_

2019 年 12 月 27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山大学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项目                         | 行业类别 | 学校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方)   | 中山大学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 广东省水利厅、粤水水保[2017]7 号、2017 年 2 月 15 日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准机关、文号及时间 | 广东省住建厅、粤建市函【2016】2208 号、2016 年 8 月 8 日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2017 年 3 月至 2019 年 10 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建科水利水电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相关规定，中山大学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主持召开了中山大学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代建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和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代表共 9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各参建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中山大学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项目位于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 74 号，项目用地位于中山大学北校区内，西侧为光华路，东侧为执信南路。规划总占地面积  $0.59\text{hm}^2$ ，项目区地势平坦，新建学生宿舍楼 1 栋（地上 31 层，地下 4 层），总建筑面积  $55171.61\text{m}^2$ ，其中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38364.69\text{m}^2$ ，综合楼的容积率为 6.5，建筑密度为 33.1%，绿地率为 40%。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区内建筑物、地下车库、道路、雨污综合管线及绿化工程等。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0.59\text{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性质。项目挖方总量 7.36 万  $\text{m}^3$ ，填方总量 0.80 万  $\text{m}^3$ ，填方全部外购，弃方总量 7.36 万  $\text{m}^3$ ，弃方外运至白云区和秦新型墙体材料厂进行处置，不另设弃渣场。项目 2017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10 月完工，总工期 31 个月；项目总投资约 2.9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1.50 亿

元。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7 年 2 月 15 日，广东省水利厅以“广东省水利厅关于中山大学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粤水水保[2017]7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0.79 公顷。

##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8 年 9 月，受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至目前，监测单位工作人员根据相关水土保持行业规范要求，多次开展项目水土保持现场监测工作，完成了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各期季度报告并上报至水行政主管部门。

监测结论为：项目区水土保持措施已实施且运行稳定，水土保持效果显著，各项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方案得到切实、有效的落实。可以进行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任务。2019 年 12 月，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结论为：中山大学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基本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实施，项目区内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的防治，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发挥预定的水土流失防治功效，可以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中山大学北校区学生宿舍楼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六）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要求：建设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 分工     | 姓名  | 单 位            | 职务/职称 | 签字  | 备注         |
|--------|-----|----------------|-------|-----|------------|
| 组 长    | 吕杨  | 中山大学           |       | 吕杨  | 建设、管理单位    |
| 成<br>员 | 胡文  |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       | 胡文  | 代建单位       |
|        | 白如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 白如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        | 薛建华 |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薛建华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 朱强  |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朱强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        | 孙平  | 广州市市政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总代    | 孙平  | 监理单位       |
|        | 白如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 白如  |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
|        | 陈国  | 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       | 陈国  | 施工单位       |